证券代码：600452　　证券简称：涪陵电力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	738,785,806.64	826,313,099.91	826,313,099.91	-10.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339,258.12	115,514,538.03	115,514,538.03	-7.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6,667,626.58	109,305,017.34	109,305,017.34	-2.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147,071.09	197,191,528.52	197,191,528.52	35.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3	0.11	-9.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3	0.11	-9.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3	2.47	2.47	减少 0.34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	6,831,864,478.56	6,652,311,565.67	6,652,311,565.67	2.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099,847,649.51	4,982,892,434.56	4,982,892,434.56	2.35
总股本(股)	1,097,529,753	1,097,529,753	1,097,529,753	-

追溯调整或重述的原因说明

依据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 2023 年 7 月 11 日为除权日派送红股 182,921,625 股，分配后总股本为 1,097,529,753 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4 号—每股收益》第十三条规定："发行在外普通股或潜在普通股的数量因派发股票股利、公积金转增资本、拆股而增加或因并股而减少，但不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的，应当按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上述变化发生于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应当以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本报告期的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已按转增完成后的 1,097,529,753 股为基础计算。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19,208.8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0,945.9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8,523.2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671,631.5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应收款项融资	123.45	主要是收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53.78	主要是预付财产保险费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60.19	主要是增值税留抵税额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减少所致。
合同负债	-76.77	主要是预收电费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178.75	主要是期末未交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45	主要是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84.63	主要是计提的预收电费待转销项税额减少所致。
租赁负债	-62.53	主要是按期支付了使用权资产的租赁费所致。
专项储备	183.79	主要是本年计提安全生产费用所致。
税金及附加	-57.73	主要是增值税留抵退税抵减税金附加所致。
财务费用	不适用	主要是本期无银行贷款，利息费用减少所致。
其他收益	-96.90	主要是进项税加计抵减计入其他收益减少。
投资收益	不适用	主要是参股公司重庆市新嘉南建材有限责任公司生产技改后制造费用减少引起净利润增加，按权益法计提的投资收益增加。
营业外收入	143.24	主要是与迁改资产相关的递延收益摊销至营业外收入增加所致。
收到的税费返还	不适用	主要是收到的增值税留抵税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29	主要是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54	主要是缴纳的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8	主要是收到增值税留抵税增加、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增加以及支付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减少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0.00	主要是根据资金收支安排，减少银行贷款，支付的利息费用减少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1%	主要是支付的使用权资产的租赁费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48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57,101,474	41.65	0	无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未知	44,999,600	4.10	0	无	
刘长羽	未知	26,445,228	2.41	0	无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8L－FH002 沪	未知	17,794,660	1.62	0	无	
蒋超	未知	17,553,997	1.60	0	无	
罗明光	未知	17,287,861	1.58	0	无	
KB 资产运用－KB 中国大陆基金	未知	10,501,484	0.96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8,829,432	0.80	0	无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未知	8,091,854	0.74	0	无	
张耀方	未知	7,303,600	0.67	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57,101,474	人民币普通股	457,101,474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44,999,600	人民币普通股	44,999,600
刘长羽	26,445,228	人民币普通股	26,445,228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8L－FH002 沪	17,794,660	人民币普通股	17,794,660
蒋超	17,553,997	人民币普通股	17,553,997
罗明光	17,287,861	人民币普通股	17,287,861
KB 资产运用－KB 中国大陆基金	10,501,484	人民币普通股	10,501,48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829,432	人民币普通股	8,829,432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8,091,854	人民币普通股	8,091,854
张耀方	7,303,600	人民币普通股	7,303,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发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的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68,231,582.16	2,273,706,287.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87,958,577.01	856,464,073.23
应收款项融资	10,100,000.00	4,520,000.00
预付款项	535,102.15	1,157,760.92
其他应收款	13,626,458.80	13,629,627.9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615,000.00	6,615,000.00
存货	1,325,826.55	1,097,933.2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608,307.45	19,110,147.80
流动资产合计	3,489,385,854.12	3,169,685,830.4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2,752,363.11	121,726,489.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508,491,099.02	2,687,197,398.79
在建工程	606,037,149.96	564,905,402.9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145,864.58	14,953,260.25
无形资产	42,605,110.01	43,396,146.4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20,811.66	1,420,811.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026,226.10	49,026,226.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42,478,624.44	3,482,625,735.23
资产总计	6,831,864,478.56	6,652,311,565.6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38,128,201.61	1,473,126,516.7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462,420.96	10,601,127.75
应付职工薪酬	6,310,159.02	6,216,788.44
应交税费	24,710,194.94	8,864,579.02
其他应付款	127,558,265.97	130,842,831.1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71,347.64	8,631,482.20
其他流动负债	169,713.66	1,104,270.96
流动负债合计	1,704,910,303.80	1,639,387,596.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555,991.33	4,152,692.8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5,225,171.14	25,553,479.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5,362.78	325,362.7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106,525.25	30,031,534.82
负债合计	1,732,016,829.05	1,669,419,131.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97,529,753.00	1,097,529,75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82,468,259.69	1,975,163,658.6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568,943.51	1,257,587.68
盈余公积	234,783,497.62	234,783,497.62
未分配利润	1,781,497,195.69	1,674,157,937.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099,847,649.51	4,982,892,434.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831,864,478.56	6,652,311,565.67

公司负责人：雷善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薇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晓丽

利润表

2024 年 1—3 月

编制单位：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 年第一季度	2023 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收入	738,785,806.64	826,313,099.91
减：营业成本	603,339,870.81	680,670,102.61
税金及附加	508,291.50	1,202,530.13
销售费用	411,200.91	569,403.82
管理费用	24,585,601.64	27,041,752.7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9,471,844.41	-6,735,518.43
其中：利息费用	159,329.62	1,922,500.00
利息收入	9,659,588.22	8,969,927.00
加：其他收益	219,208.80	7,073,513.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25,874.06	-4,186,088.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25,874.06	-4,186,088.4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0,657,769.05	126,452,254.35
加：营业外收入	570,945.95	234,727.93
减：营业外支出		2,923.2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1,228,715.00	126,684,059.03
减：所得税费用	13,889,456.88	11,169,521.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339,258.12	115,514,538.0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339,258.12	115,514,538.0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7,339,258.12	115,514,538.0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1

公司负责人：雷善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薇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晓丽

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3 月

编制单位：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 年第一季度	2023 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27,260,117.54	698,343,255.4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428,621.1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987,575.02	24,246,701.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0,676,313.67	722,589,956.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7,242,412.22	417,267,535.1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193,217.72	47,843,508.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7,219,446.24	29,519,696.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874,166.40	30,767,688.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2,529,242.58	525,398,428.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147,071.09	197,191,528.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07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7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675,411.80	78,272,772.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675,411.80	78,272,772.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643,341.80	-78,272,772.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22,5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78,434.44	4,598,55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78,434.44	6,521,052.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78,434.44	-6,521,052.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4,525,294.85	112,397,704.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73,706,287.31	2,212,386,824.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68,231,582.16	2,324,784,528.31

公司负责人：雷善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薇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晓丽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5318　　证券简称：法狮龙　　公告编号：2024-012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授信基本情况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以现场的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公司拟在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该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具体融资以实际发生为准。

授信类型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

上述综合授信额度的申请期限为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此额度范围及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为提高工作效率，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或总经理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授信额度内办理上述授信具体相关手续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此次申请授信是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与《公司法》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本年度授信公平、合理，未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

三、风险提示

上述授信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决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5318　　证券简称：法狮龙　　公告编号：2024-013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为真实公允地反映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年度财务报告出具过程中，对 2023 年 12 月 31 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后，本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共计人民币 912.09 万元，其中计入第四季度当期损益的减值准备为 482.45 万元。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明细如下：

计提项目 (损失以"－"号填列)	2023 年度计提金额 (万元)	2023 年第四季度计提 金额(万元)
信用减值损失	308.00	290.75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49.24	228.98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5.15	-37.28
合计	912.09	482.45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情况说明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合同资产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三、计提资产减值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合计 912.09 万元，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以及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遵循谨慎性、合理性原则，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操纵利润、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构成公司在法律上承担相关责任或放弃相关权利。公司将继续通过多种途径全力挽损，尽最大努力维护公司及广大股东的权益，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5318　　证券简称：法狮龙　　公告编号：2024-016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需要，拟对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并修订《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中的相关内容，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原条款	修订后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为：金属装饰板、金属天花板、厨房卫生间集成吊顶、集成墙面、厨房电器、卫生间用品、智能热水器、仪器仪表及文化办公用机械（不含前置审批事项）、照明灯具、家用电力器具、卫生洁具、橱柜、厨房卫生间用具制造、加工；货物进出口和技术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服务；会务服务；文化艺术活动策划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智能设备、家具、通讯设备、安防设备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的经营范围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机械电气设备制造；货物进出口；企业管理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五金产品批发；轻质建筑材料制造；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研发；非电力家用器具制造；非电力家用器具销售；仪器仪表销售；仪器仪表制造；印刷专用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卫生洁具制造；卫生洁具销售；家具制造；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家具销售；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企业管理；金属制品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研发；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通讯设备销售；通信设备制造；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日用木制品制造；日用木制品销售；地板制造；地板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家居用品制造；家居用品销售；金属制品销售；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研发；模具制造；模具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电线、电缆经营；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门窗制造加工；门窗销售；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建筑装饰材料销售；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广告制作；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装卸搬运；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住房租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品牌管理；国内贸易代理；贸易经纪。(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电线、电缆制造；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经营类电子商务)；网络文化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上述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本次《公司章程》修订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事项。

特此公告。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5318　　证券简称：法狮龙　　编号：2024-017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暨考核指标未达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暨考核指标未达成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概况

1、2021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此进行了认真核查，独立董事亦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021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

2、2022 年 4 月 12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以非交易过户方式将 4,181,521 股过户至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24%。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

二、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业绩考核情况

1、第二个锁定期解锁时间及可解锁股份数量

根据《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配套文件"）的相关规定：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取得标的股票，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登记至持股计划之日起分两期解锁。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解锁时间为公司披露 2023 年度审计报告之日，即 2024 年 4 月 30 日。

符合解锁条件的前提下，本次可解锁股份数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总数的 50%，即 2,090,7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2%。

2、第二个锁定期公司业绩考核完成情况

根据《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配套文件的相关规定，第二个锁定期公司业绩考核指标为：以公司 2022 年年报数据为基数，2023 年营业总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25%，其中，第二个解锁期公司层面归属系数将根据各考核年度公司业绩的实际完成情况确定（业绩完成率 R=各考核年度公司实际完成值/考核年度公司业绩目标值×100%）：

业绩完成率(R)	R≥100%	100%>R≥95%	95%>R≥90%	R<90%
公司层面归属系数	1	0.8	0.6	0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3 年营业收入为 74,002 万元，以 2022 年度营业收入为基数计算，2023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为 8.40%，故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对应标的股票无法解锁。

三、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后续事项

管理委员会将根据《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配套文件的相关规定，办理第一个锁定期对应份额的取消收回手续，并在择机变现后按照持有人原始认购资金加相应期间的利息（按照 6%年化单利计息）与售出收益孰低值返还持有人。如返还持有人后仍存在收益，则收益归公司所有。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关于股票买卖的相关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1、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三十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公告日前三十日起算，至公告前一日；

2、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后二个交易日内；

4、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买卖公司股票的其他期间。

上述"重大事件"为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

特此公告。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5318　　证券简称：法狮龙　　公告编号：2024-008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期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50,807,950.10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上市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29,171,152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股份数量 186,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8,695,545.60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3 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合计占 2023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01.28%。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